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具体议案名称为：

- (1) 关于为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2) 关于为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7月21日(星期四)下午14:5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7月20日(星期三)—2016年7月21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年7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7月20日15:00至2016年7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 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 主持人：董事长贾红生先生

(六)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14人，代表

股份 211,289,3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6422%。

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数 210,245,6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495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数 1,043,7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64 %。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211,248,600 股，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 99.9808%；反对 3,000 股，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 0.0014%；弃权 37,700 股，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 0.0178 %。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1,248,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8432%；反对 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327%；弃权 37,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241%。

该议案获得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选举毛凤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10,254,610 累积表决票，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103 %。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54,610 累积表决票，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7479 %。

该子议案获得本次会议审议通过，毛凤丽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选举张永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10,251,610 累积表决票，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089 %。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51,610 累积表决票，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5152%。

该子议案获得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张永辉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3) 选举贾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10,251,610 累积表决票，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08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51,610 累积表决票，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5152%。

该子议案获得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贾岩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4) 选举姚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 210,251,610 累积表决票，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08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51,610 累积表决票，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5152%。

该子议案获得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姚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 选举刘景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210,254,605 累积表决票，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10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54,605 累积表决票，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7475%。

该子议案获得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刘景伟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选举王豫刚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 210,248,608 累积表决票，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99.507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48,608 累积表决票，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2824%。

该子议案获得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王豫刚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选举陆力奔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 210,245,609 累积表决票，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06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245,609 累积表决票，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0498%。

该子议案获得本次会议审议通过，陆力奔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股东代表监事王豫刚先生、陆力奔先生与职工代表监事房炳延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四）关于为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1,286,300 股，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 0.6088%；反对 210,003,000 股，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 99.3912%；弃权 0 股，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1,286,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67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32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该议案未获得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关于为蓝天环保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同意 1,286,300 股，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 0.6088%；反对 210,003,000 股，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 99.3912%；弃权 0 股，占参与表决股东所持表决权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1,286,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673%；反对 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32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该议案未获得本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秦伟、刘文娟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